

##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被吸收合并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东方邦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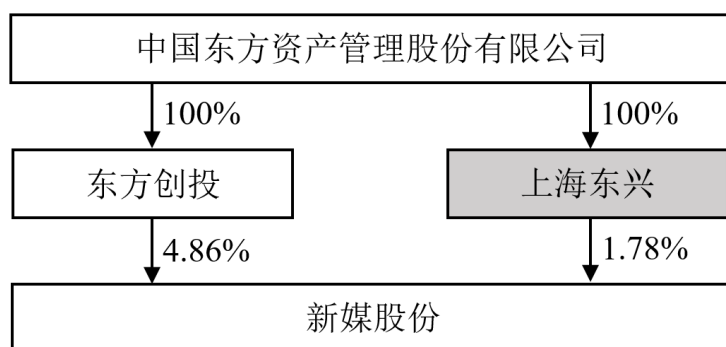
1. 本次公司股东东方邦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尚需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2. 若本次公司股东东方邦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实施完成，将会导致公司直接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本次公司股东被吸收合并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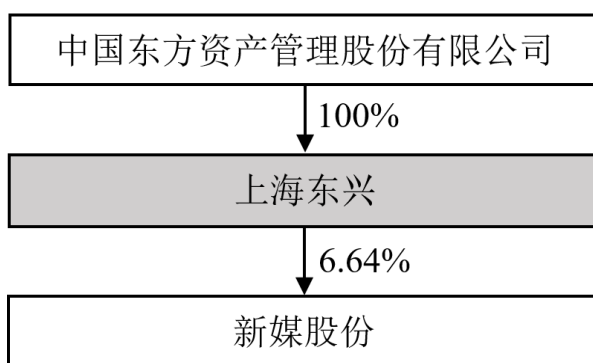
近日，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东方邦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创投”）的通知，东方创投母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下属公司进行整合，上海东兴投资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东兴”）将对东方创投进行吸收合并，合并完成后东方创投独立法人资格将予以注销，上海东兴作为合并后的存续公司依法承继东方创投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人员、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

本次吸收合并前，上海东兴持有公司 4,082,69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按公司目前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 229,130,909 股计算，下同）的 1.78%；东方创投持有公司 11,131,48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86%。若本次吸收合并完成，东方创投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上海东兴将直接持有公司 15,214,17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64%。

本次吸收合并前：



本次吸收合并后：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涉及《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股份权益变动情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本次吸收合并事项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 东方创投将根据吸收合并的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 关于东方邦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的告知函；
2. 吸收合并协议及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